

附件 1

##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

专业名称	中医康复技术	专业代码	520416
学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年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三年制	教育层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职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高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本科
实习学生年级 <sup>1</sup> 及人数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024 级， 254 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5 级， 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6 级， 人		
实习起止时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024 级：2026 年 7 月至 2027 年 4 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5 级：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6 级：20 年 月至 20 年 月		
实习单位名称 <sup>2</sup> （全称）	广东三九脑科医院、广州慈惠医院有限公司、广州天伦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、怀集县中医院、湛江市第二中医医院、肇庆正大国健康复医院		
岗位实习	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突破《规定》第十二条要求，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；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突破新标准中关于实习时长的规定，即中职校外企业岗位实习超 3 个月； 3. 突破《规定》第十七条要求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、井下、放射性、有毒、易燃易爆，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；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、法定节假日实习；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。		

<sup>1</sup> 请在相应方框打“√”，下同。

<sup>2</sup>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。

依据（一般包括：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、校企合作协议，不超过 500 字）<sup>3</sup>：

学校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等制度，开展 2024 级学生实习工作，严格落实“无协议不实习”规定。学生实习前须签订新制定的《三方协议》，并取得学生及监护人的知情同意书。

协议明确：学校根据人才培养方案会同企业制订实习方案，明确岗位要求、实习目标、任务、标准及考核要求等，向学生下达实习任务；为学生选派合格指导教师，负责业务指导、日常巡查管理，并开展思想政治、安全生产、道德法纪、工匠精神、心理健康等教育。企业按协议时间和岗位提供实习机会，所安排工作须符合法律规定、不损害学生身心健康，不得仅安排简单重复劳动；提供劳动保护及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；落实反性骚扰制度，不得体罚、侮辱、骚扰学生，保护其合法权益；安排专业人员对学生进行指导与管理。学生须遵守双方实习要求、规章制度及实习纪律，认真完成实习任务，撰写实习日志并提交实习报告，不得擅自离岗、消极怠工或无故拒绝实习。

实习工作依据《2024 级中医康复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课程教学计划，以及《卫生健康学院 2024 级学生岗位实习工作方案》《中医康复技术专业岗位实训大纲》《中医康复技术专业实训计划》等课程标准开展。

理由（字数不超过 1000 字）：

为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变革趋势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发挥企业重要主体作用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，我校继续推进基于“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”理念、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人才培养模式，以及基于“工学结合、知行合一”理念的“教中做、做中学、学中练”教学模式改革与实践，打造“素质优、能力强、就业好”的人才培养特色。

根据《中医康复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规定，本专业毕业生须具备在医疗卫生机构、康复医疗中心等场所从事康复评定与治疗的实践能力。岗位实习作为人才培养的核心环节，需学生深入临床一线，在真实康复医疗环境中系统掌握针灸、推拿、拔罐、艾灸、中药熏蒸、康复功能评定及康复治疗等核心技能。实习时间安排 10 个月（2026 年 7 月至 2027 年 4 月），旨在规范和加强教学管理工作，维护学生、学校及实习单位的合法权益，切实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。

鉴于医药卫生及康复行业工作性质的特殊性，康复治疗具有连续性和阶段性特点，患者治疗周期较长，部分实习岗位存在节假日值班或轮班安排的实际情况。学校已在《三方协议》中明确相关权益保障条款，确保学生劳动权益不受侵害，实习安排符合法律规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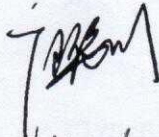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关于 2024 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（修）订工作的指导意见》及 2024 级中医康复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相关要求，毕业实践教学环节应对接企业真实生产环境任务开展岗位实习，重点训练学生在真实工作场景中发现、分析和解决临床康复问题的能力。2024 级人才培养目标明确：培养有觉悟、讲责任，德技兼修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粤港澳大湾区卫生健康产业发展需要，能在各级中医医院、综合医院康复科、专科康复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养老机构等从事中医康复评定、中医康复治疗及健康管理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实习期间学生需参加部分专业课程线上学习及考试，学校将统筹安排，切实保障实习质量与考试两不误。

<sup>3</sup>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，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；佐证材料不齐全的，备案不予通过。

专家论证意见:

专家组认为,学校已按规定与实习单位及学生签订《三方协议》明确了各方权利与义务,实习方案内容完整,程序规范,佐证材料齐全,上述突破《规定》第十二条、第十七条的实习安排具有充分的行业依据和人才培养必要性,符合中医康复技术专业人才培养实际,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本次实习备案论证。

专家组组长(签名):

  
2026年6月7日

序号	专家姓名 <sup>4</sup>	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
1	邝伟川	广东省第二中医院	副主任医师	13826000833
2	李燕萍	南方医院太和医院	主任护师	13543487449
3	江永南	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	教授	13622292921
4	方琦	广州海珠区方牙医门诊部	副主任医师	13570155486
5	李肇联	广东现代汉方科技有限公司	总经理	15918687652

学校意见:

同意

学校(盖章)



2026年6月18日

附件: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<sup>5</sup>

<sup>4</sup> 行数如不够,可自行增加;校内专家不得超过50%、校内本专业教师不得作为论证专家。

<sup>5</sup> 校企合作协<sup>5</sup>须提供原件PDF扫描件,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。